

山阳县发展改革局文件

山政发改发〔2022〕332号

山阳县发展改革局 关于山阳县法官镇两岔河小流域综合治理 工程实施方案及招标实施方案的批复

县水利局：

你局报来《关于山阳县法官镇两岔河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实施方案及招标实施方案的请示》（山政水字〔2022〕131号）文件收悉，我局于2022年8月12日组织专家和相关部门，对山阳县法官镇两岔河小流域工程实施方案及概算进行了评审。经审查，原则同意该项目实施方案及招标实施方案，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 一、项目名称：山阳县法官镇两岔河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
- 二、建设地址：山阳县法官镇大寺庙村。

三、项目概况：治理面积 17.00km²，其中综合治理面积 99.47hm²，封禁治理面积 1600.12hm²。治理措施为：修缮梯田 9.97hm²（149.6 亩），新修护地堤 753m；生产道路 1990m；栽植经果林 57.92hm²（549.7 亩），其中种植茶树 36.67hm²（74.26 万株），种植连翘 21.25hm²（4.14 万株）；营造水保林 31.58hm²，均为种植侧柏（6.16 万株）；封禁聘用管护人员 3 人，设置封禁标识牌 10 个。

四、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概算总投资 846.58 万元，资金来源为 2022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五、招标实施方案：该项目实行公开招标，由县水利局委托有资质的招投标代理机构代理招投标活动，县水利局招投标办公室要切实履行监管职责，对招投标活动全程监管。

1、同意该项目划分为两个施工标段：I 标段为干流段堤防（R0+000 ~ R0+401）401 m，289 地块梯改地工程；II 标段为支流段左岸（ZL0+000 ~ ZL0+352）352 m，126-131 地块坡改梯工程，100 m³ 蓄水池 1 座，栽植经果林 57.92hm²（549.7 亩），其中种植茶树 36.67hm²（74.26 万株），种植连翘 21.25hm²（4.14 万株）；营造水保林 31.58hm²，均为种植侧柏（6.16 万株）。

2、同意招标方案关于投标单位资质要求：施工投标人必须具备水利水电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以上资质、并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及类似工程施工经验。项目经理、专职安全员应具有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同时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施工二级以上（含二级）资质，并具有承担过类似工程施工的相关经历。

3、原则同意招标组织机构、监督机构方案、评标委员会专

家必须从陕西省招标投标评标专家库中抽取。

4、必须在指定媒介上公示中标候选单位，公示期满后，按规定时间办理招标备案。

招投标实施方案详见附表《山阳县法官镇两岔河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招标实施方案核准意见》。

希接文后，按照山政发[2013]62号文件要求，督促施工企业到县人社局交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并办理相关手续。同时按照有关部门要求办理相关手续，在项目建设中应推广以工代赈方式，尽可能让当地群众参与工程建设获得劳务报酬；在施工中强化质量管理，注重安全生产，严把工程质量关；在施工中严格执行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相关规定要求，确保如期建成投入使用，尽早发挥应有效益。

附：1. 山阳县法官镇两岔河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招标实施方案核准意见

2. 山阳县法官镇两岔河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投资概算表



抄送：县监委会，财政局，审计局，统计局。

山阳县发展改革局

2022年9月20日

附件 1

山阳县法官镇两岔河小流域综合治理 工程招标实施方案核准意见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 察							√
设 计							√
工程措施	√			√	√		
林草措施	√			√	√		
封育治理措施	√			√	√		
监 理							√
重要材料							
其 他							√

核准意见说明：

核 准

核准部门盖章：山阳县发展改革局

2022年9月20日



注：核准部门在空格注明“核准”或“不予核准”。

附件 2:

山阳县法官镇两岔河小流域综合 治理工程投资概算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概算投资 (万元)
一	建设工程费			756.14
1	工程措施			637.26
2	林草措施			115.88
3	封育治理措施			3.0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90.44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20.30
2	工程设计费			22.46
3	工程监理费			15.12
4	其他			32.56
合 计				846.58